

证券代码：871410

证券简称：江悦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使用效益，公司拟使用闲置流动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流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在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投资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5 年 4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由董事长祝侃主持，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理论上也存在一定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的闲置资金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